



**CHIN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**

**中策集團有限公司**

(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235)

**委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**

**及**

**委任總地質師**

**及**

**行政總裁辭任**

中策集團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「本集團」之董事會(「董事會」)宣佈，下列事宜自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：

- (1) 張宏任先生(「張先生」)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；
- (2) 江志成先生(「江先生」)獲委任為本公司總地質師；
- (3) 由於工作分工的調整，郭嘉立先生(「郭先生」)辭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，但彼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。

郭先生已確認，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，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。

## 委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

張先生，55歲，畢業於中國北京經濟學院，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。張先生於擔任經濟研究、傳媒及電腦技術行業等高級及管理職位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。

張先生曾為南海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數碼信息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，該等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。除上文披露外，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董事職務，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。

張先生並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服務合約，亦無與本公司訂明指定服務年期。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，張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一職，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可膺選連任。張先生有權獲得每月薪金港幣50,000元及每月不多於港幣25,000元之房屋津貼，彼亦有權獲得相當於其一個月基本薪金(倘少於一年期間，則按比例調整)的年終獎金，而該等酬金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而釐定。張先生亦可於本公司每個財政年度享有花紅，有關花紅乃參照相關財政年度張先生及本集團的表現，由董事會酌情決定。

於本公告刊發日期，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、高級管理層、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，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(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)。

張先生並不知悉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，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.51(2)(h)至13.51(2)(v)條的任何規定本公司須予以披露之資料。

## 委任總地質師

江先生，46歲，擁有超過二十年之地質及管理經驗。他加入本公司前，曾任職多家海外顧問公司之技術總監及高級地質職務。江先生於國立台灣大學獲得地質學學士學位，亦於香港大學取得應用地球科學理學碩士學位。他先後獲授予歐盟地質師、特許地質師(英國)、特許專業(地質／採礦)師(澳洲)、認可專業地質師(美國)及英國地質學會特許地質師考試評審委員。他同時為英國地質學會會員，澳洲礦務及冶金學會會員；江先生現為香港地質學會專業部副主席。

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張先生及江先生加入本公司。

承董事會命  
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 
董事  
周錦華

香港，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

於本公告刊發日期，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：趙晶晶女士、王亞植先生、張宏任先生、郭嘉立先生、陳玲女士、李新民先生、周錦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，及馬燕芬女士、凌鋒先生及梁凱鷹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。